

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106306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2段32
號

承辦人：尹莞榕

電話：02-33931799轉223

傳真：02-33931780

電子郵件：t1304@chwjh.tp.edu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金教字第11160076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學年度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員研習計畫
(9914469_1116007603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111學年度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
員教育知能培力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臺北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及臺灣母
語日計畫辦理。

二、為增進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教育知能，爰辦理旨
揭計畫。

三、旨揭計畫111學年度上學期共辦理4場，即日起開放10月12
日及以後所有場次報名。報名資訊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已取得本土語言中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並經
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人員認
證，取得合格證書者。

(二)研習日期：10月12日、11月2日、12月14日及1月18日下午2時至4時。

(三)研習地點及課程內容：各場次內容詳見計畫。



永春高中 1111003



NCAA1113009847

(四)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ESYHWPERtQcmZbHVA>

四、檢附「111學年度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員教育知能培力計畫」1份，請轉知符合資格之本土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參加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電子文
2022/10/03
11:23:18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